

保山市“四结合”“五聚焦” 精准助力经营主体纾困解难

保山市“四结合”“五聚焦”，助力经营主体纾困解难。一是“四结合”提升经营主体诚信意识。结合新登记企业联络员座谈会开展企业诚信教育培训。共开展教育培训36场次，参与户数1825户。结合“四万三进两个紧密结合”活动，普及信用监管的规范要求。共发放“四万三进宣传手册”1600份，走访经营主体2003户，扶持创业人数66户，发放创业担保贷款1235万元，带动就业498人。结合“保山市诚信建设万里行系列活动”开展诚信建设“六进”。共开展线上线下宣传活动20场次，辐射人群28096人。结合2023年“我为群众办实事”，把信用提升行动作为为民服务着力点。引导党员干部紧扣经营主体需求，将电子化业务网上办照流程和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流程进行面对面、点对点直接教学，让群众足不出户就能够熟练掌握企业开办“一窗通办”、线上申请信用修复等信息化工具，打通服务“最后一公里”。累计为群众办实事120件。二是“五聚焦”精准助力经营主体纾困解难。聚焦信用承诺，强化经营主体的责任意识。建立完善信用承诺制度，推进市场监管领域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的信用监管工作，支持经营主体进行公开承诺或自我声明，并加强信用约束和社会监督。2023年，在登记注册、行政审批、

信用修复领域参与信用承诺经营主体 19779 户，未在登记的住所或经营场所经营，暂不列入经营异常名录的经营主体户数 120 户。

聚焦事前失信警示提醒，帮助经营主体防范化解失信风险。在年报、信用惩戒、清理长期停业未经营企业等环节，通过电话告知、信函提示、上门走访等方式，对信用风险较高的经营主体进行警示提醒，同时利用信用风险分类结果，为经营主体发布信用风险提示和指导，将失信处置由事后惩戒向事前预防延伸。2023 年，通过事前失信警示提醒经营主体 81601 户，其中电话告知 56317 户数，信函提示 951 户数，上门走访 24333 户。

聚焦差异化监管，推进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管理。认真贯彻落实《云南省市场监督管理系统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管理办法(试行)》，将信用风险分类管理与“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有机融合，按不同信用风险等级实施差异化监管。2023 年，应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开展本部门“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2872 户，占总抽查数量 75.87%，问题发现率 16%，同比增长 5 个百分点。

聚焦信用修复，帮助失信经营主体重塑信用。优化信用修复服务，畅通线上线下信用修复渠道，推出信用修复“零跑腿”服务举措，实施“网上办”“零见面”“马上办”，切实提升信用修复效能。2023 年，帮助 1034 户企业、829 户个体工商户在纠正违法行为、履行法定义务后，成功移出经营异常名录或取消经营异常标记。

聚焦年报精细化管理，在全市范围内推行年报精细化管理，结合工作实际，用好新型分级管理模式，进一步提升工作效率，提供精准化服务。较好

地完成了 2022 年度全市经营主体年报工作,有效提升了企业年报率。全市企业年报率 95.54%, 同比上升 1.72 个百分点, 高于全省平均年报率 2.4 个百分点。